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1樓

承辦人：陳登俞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62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07951@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2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中字第112249495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223148492_112D2601295-01.pdf)

主旨：檢送修正後「新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計畫」（以下稱本計畫），並自113學年度起實施，請協助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

一、依本局112年7月21日113學年度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辦理。

二、本計畫修正摘要如下：

（一）修正「本計畫助學金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及身心障礙學生」申請助學金須檢附之證明文件。

（二）提高「部分入學獎學金額度」。

（三）新增「入學獎學金會考總積分申請條件」。

（四）新增「就讀新北市立技術型高中國中教育會考英文成績優秀獎學金」。

（五）新增「本市完全中學國中直升高中獎學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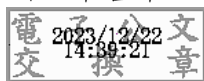
（六）新增「本市立國中達成在地就學一定比例之獎勵金」。

（七）修正本計畫附件1「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區域

劃分表」。

正本：新北市各市立高中職暨國中、新北市各私立國中、國立華僑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裝

訂

線

